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2021—004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上述二人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栗利玲女士、吴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2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获得CE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产品认证情况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得了国际认证机构TüVSüD颁发的CE认证证书,公司新增8个产品的CE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	新增产品认证	应用领域	证书有效期
G1 038814 0087 Rev.01	IIa类	Oxygen Tubing(氧气连接管)	护理类	2021-02-19至2024-05-26
		Catheter Mount(呼吸短管)	麻醉科	
		Gas Sampling Line(取样线)	麻醉科	
		Oxygen Adaptor(空心探条适配器)	麻醉科	
		Vacuum Interrupter(杨克飞机头)	护理类	
		Tube Accessories for Urodynamic Catheter(测压连接套件)	泌尿外科	
		Suprapubic Catheter Set(耻骨上膀胱造瘘套件)	泌尿外科	
		Nephrostomy Access Sheath Set(经皮肾清石鞘)	泌尿外科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取得CE认证表明符合欧盟相关指令要求,已经具备欧盟市场的准入条件,可以在相关海外市场合法销售,对公司产品在相应市场的推广和销售起到推动作用。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在相关海外市场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股票代码:601919　　公告编号:临2021-005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20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5299号1813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许立荣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十四五"发展规划之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21年投资计划及处置计划之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报备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股票代码:601328　　股票简称:交通银行　　编号:临2021-00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获准筹建的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筹建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的批复》(银保监复〔2021〕137号),同意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在上海市筹建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罗德交银理财"),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比例51%,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49%。

本次筹建的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是自2005年施罗德投资集团与本公司共同发起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来,两家集团在资管领域的再度携手。施罗德交银理财的设立有利于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引进国际资管机构在投资管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资产组合管理、风险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经验,丰富理财产品供给,满足投资者多元化服务需求。

未来,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严格执行有关程序,积极推动施罗德交银理财尽快开业。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1—002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金力先生和王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金力先生、王建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金力先生、王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金力先生、王建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金力先生、王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战略、治理建设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08　　证券简称:家家悦　　公告编号:2021-010
债券代码:113584　　证券简称:家悦转债
转股代码:191584　　转股简称:家悦转股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1-00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新丰源")于近日收到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6000314,发证时间: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政策有关规定,海南新丰源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3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之家　　公告编号:临2021-013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5.2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130,000	2021年2月8日	2.011%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体北路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27,000	2021年2月8日	2.025%
3	华夏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40,000	2021年2月20日	2.025%

以上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品种满足保本及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投资的产品投资收益受金融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利率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相关产品满足公司的要求,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筛选购买产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已明确本次现金管理的审批授权权限,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内审批公司现金管理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后续相关操作将继续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流程。

3、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在产品投资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资产保全措施;若出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公司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4、公司管理层负责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截至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除使用前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不存在其他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1-015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内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江阴兴澄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合金")拟对全资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澄特钢")提供7亿元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兴澄合金拟于近期在江阴市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兴澄特钢在广发银行申请的7亿元综合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已经由兴澄合金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11月23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经济开发区滨江东路297号
法定代表人	李国忠
注册资本	1236579.744845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黑色、有色金属材料及其辅助材料;钢结构件的加工、制造、安装;仓储(不含危险品);黑色、有色金属材料、钢结构件及其辅助材料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兴澄特钢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与上市公司业务联系	兴澄特钢采购公司钢材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62,025.97	3,989,141.23
负债总额	1,844,925.49	2,138,490.10
银行贷款总额	430,021.95	355,205.21
流动负债总额	1,592,186.36	1,862,783.37
净资产	2,017,100.48	1,850,651.13
项目	2020年1月—9月(未经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77,774.79	3,471,433.74
利润总额	194,183.96	363,279.90
净利润	164,803.17	339,843.85

截至公告披露日,兴澄特钢目前不存在资产质押事项,对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0,000万元,以及600万美元,涉及法律诉讼未结案总额共66.75万元,企业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附后)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兴澄特钢为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在广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7亿元,本次兴澄特钢综合授信由兴澄合金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涉及其他股东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四、担保方董事会意见

公司孙公司兴澄合金董事会认为,兴澄特钢在广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为兴澄特钢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兴澄特钢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同意兴澄合金为兴澄特钢在广发银行7亿元综合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兴澄特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符合有关制度和《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因兴澄特钢为兴澄合金的母公司,财务风险可控,故此笔担保未设置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20,000万元,以及600万美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24.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4,571.87万元,以及600万美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0.73%。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兴澄合金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决定。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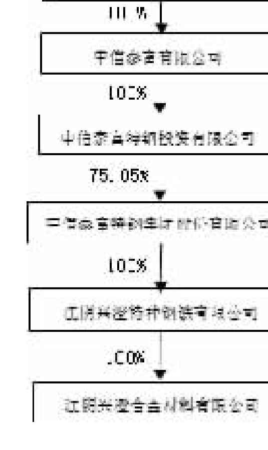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1—010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宇公司")60%的股权转让给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公司"),本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961.558万元。

?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股权转让对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不断夯实主业发展,避免同业竞争,降低管理成本,具有积极作用。交易完成后,中宇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过去12个月,公司除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0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外,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300万元。

一、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资产配置,不断夯实主业发展,避免同业竞争,降低管理成本,202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中宇公司60%的股权转让给监理公司,本次转让总金额合计人民币2,961.558万元。

因监理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交投集团的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要求,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截至目前,交投集团持有监理公司100%的股权,交投集团持有公司45.09%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监理公司与公司为受同一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关联方。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27850624897,

经营范围:工程监理;公路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新技术新材料研究开发应用;工程技术服务。

截止2019年底,监理公司总资产17060.59万元,总负债8157.17万元,净资产8903.42万元;2019年公司营业总收入20561.08万元,利润总额4311.71万元。

截止2020年底,监理公司总资产19395.10万元,总负债8899.65万元,净资产10495.44万元;2020年公司营业总收入19195.85万元,利润总额3912.38万元。(2020年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中宇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4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郑州市二七区淮河路41号。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道路、桥梁、隧道工程的监理服务,公路工程试验检测,项目评估、招投标服务。

(二)中宇公司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40	货币	60
2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	货币	40

截止目前,中宇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该等股权产权清晰、真实有效,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限制的情形。

(三)中宇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	2020年(截止基准日7月31日)
一、资产总额:	5,023.60	4,896.88
1、流动资产	4,890.10	4,779.86
其中:货币资金	3,807.84	3,466.82
2、非流动资产	133.50	117.01
二、负债总额	760.13	540.17
资产负债率	15.13%	11.03%
三、净资产	4,263.47	4356.7
其中:未分配利润	3,576.89	3670.12
四、营业收入	3,544.70	970.24
五、利润总额	1,074.20	-146.61
六、净利润	792.48	93.26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中天运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

四、股权转让方案

(一)股权转让方式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2016〕第32号)(以下简称"32号令")之三十一条规定:"同一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控股企业或实际控制企业之间因实施内部重组整合进行产权转让的,经该国家出资企业审议决策,可以采取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本次股权转让的拟受让方监理公司及转让方本公司均为交投集团实际控制企业,本次股权转让采用非公开协议的方式符合32号令的规定。

(二)股权转让价格

根据北京中天华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并经交投集团备案的《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涉及的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11150号),以2020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935.93万元,本次公司拟转让中宇公司60%股权的转让对价为2961.558万元。

(三)职工安置方案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职工安置。

(四)债务债权处理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置。

(五)过渡期间损益处置

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交割日,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期间为过渡期。中宇公司于过渡期间运营所产生的损益若为正值,则中原高速作为转让方按照所持股权比例享有此部分权益,由受让方以现金方式支付给中原高速;期间损益若为负值,中原高速不对受让方进行补偿。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对优化公司资产配置,不断夯实主业发展,避免同业竞争具有积极作用。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宇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本次股权转让价格2,961.558万元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产生投资收益 2,721.558万元(未计交易税费及其他损益)。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该关联交易方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定价公允,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辉先生、陈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9名非关联董事均同意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作价以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并经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1—008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2月22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2月7日以专人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沉重先生主持,会议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现提名马沉重先生、王铁军先生、王辉先生、陈伟先生、孟杰先生、郭本锋先生、冯可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现提名赵虎林先生、李华杰先生、宋公利先生、康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目前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具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60%的股权转让给河南高速公路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总金额合计人民币2961.558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董事王辉先生、陈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转让所持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1年3月10日上午9:30在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沉重,男,1968年7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曾任河南省公路工程局第二工程处副处长兼总工程师;驻马店至信阳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副总工程师;驻马店至信阳高速公路管理公司副经理;路鑫项目公司(商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发公司")商丘分公司经理、副书记;高发公司郑州分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公司总经理、董事;曾兼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铁军,男,1977年10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曾任高发公司人事劳动部副部长、驻信分公司副经理;高发公司人事劳动部副部长兼退休员工管理中心主任(正职待遇);高发公司南阳分公司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禹登分公司经理、党总支副书记;高发公司禹登分公司经理、党总支副书记(副处);高发公司郑州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高发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王辉,男,1963年10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现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国际事业部经理;兼任公司董事。曾任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计划经营处处长;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副院长;高发公司总工程师、董事、副总经理;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

陈伟,男,1975年4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工程师、高级政工师。现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兼任公司董事。曾任河南省济焦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处副处长;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党委秘书、办公室主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副部长。

孟杰,男,1977年10月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分析师;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兼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管理一部总经理;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曾兼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

郭本锋,男,1964年10月生,大学本科,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交通部财会司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资金部副经理、经理;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国家资本金托管部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副秘书长(主持工作);福建厦漳大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研究局(协会办)挂职调研员;中石化中原高速公司监事。

冯可,男,1971年4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高发公司路产管理部副部长、部长;高发公司潢川分公司经理、党总支书记、高发公司办公室主任、开封分公司经理、党总支委员、副书记、书记;高发公司总经理助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虎林,男,1965年5月生,硕士研究生,一级律师,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河南省经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华英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华杰,男,1964年4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兼任公司独立董事;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哈尔滨阀门厂财务主管、会计;黑龙江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黑龙江兴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

宋公利,男,1956年6月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深投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五洲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

康卓,男,1970年8月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武汉大学计算机学院教师。现任武汉大学计算机学院教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1—009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一、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根据财务报告要求披露。

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本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1—012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22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2月7日以专人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远征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现提名王远征先生、王洛生先生、刘经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选举产生的3名监事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23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远征,男,1970年4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河南省军区教导大队战士、河南省军区后勤部正排职助理员、副连职副队长、副连职干事、正连职助理员、副营职助理员、正营职助理员;河南省交通运输厅路政运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安全监督处副处长。

王洛生,男,1963年6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兼任公司监事。曾任河南省交通厅航运管理局主任科员;河南省交通厅办公室综合科科长;河南省交通厅质检站助理调研员;河南省交通工会副主任;河南公路港务局集团董事、党委书记。

刘经纬,男,1990年10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经理;兼任公司监事;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经理;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3月10日9点30 分

召开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10日

至2021年3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马沉重	√
1.02	王铁军	√
1.03	王 辉	√
1.04	陈 伟	√
1.05	孟 杰	√
1.06	郭本锋	√
1.07	冯 可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赵虎林	√
2.02	李华杰	√
2.03	宋公利	√
2.04	康 卓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王远征	√
3.02	王洛生	√
3.03	刘经纬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21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相关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20	中原高速	2021/3/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三)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

(四)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3月8日、2021年3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5:00-17:00。

(五)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306室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全召、王妍妍

联系电话:(0371)67717695

联系传真:(0371)87166867

邮政编码:450016

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马沉重	
1.02	王铁军	
1.03	王 辉	
1.04	陈 伟	
1.05	孟 杰	
1.06	郭本锋	
1.07	冯 可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赵虎林	
2.02	李华杰	
2.03	宋公利	
2.04	康 卓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1	王远征	
3.02	王洛生	
3.03	刘经纬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